

多彩活动领风尚 专属APP助分类 卢沟桥乡丽泽景园社区双线发力打造环保社区

本报讯(通讯员 党旭)落实丰台区垃圾分类“十一个”工作法、开展丰富的寓教于乐活动、利用专属APP构建业主诉求处置平台、组建专职巡查队和桶边分拣员志愿服务队……卢沟桥乡丽泽景园社区线下线上同步发力,全方位、立体化、多层次构建环保社区体系,形成了“人人参与、人人支持”的浓厚氛围。

多彩活动引领垃圾分类新风尚

“这个厨余垃圾。”“不对,是其他垃圾。”日前,走进丽泽景园小区的文化休闲广场,社区工作人员正引导小区居民在垃圾桶旁丢包、垃圾分类飞行棋、环保转盘三个区域做游戏。倡导垃圾分类的标语横幅醒目地挂在周围,喇叭里唱着北京垃圾分类公益主题歌《伸伸手、做分类》。

“这是我们近期组织的第七场垃圾分类宣传活动,提供了三种参与度、娱乐性强的环保游戏。”现场工作人员介绍道,“参与活动的居民在知识互动问答中不断闯关赢得游戏,不仅潜移默化地加强了居民垃圾分类的意识,也提升了大家分准、分好、投对的能力。”本次活动不但向群众发放了宣传折页、环保垃圾袋等宣传品,更向获奖居民发放了125个折叠厨余垃圾桶。

社区专属APP 垃圾分类E起来

在丽泽景园社区,人人都认识的手机APP除了“微信”那必然是“东管头村”。这是一款由东管头村联合第三方公司共同开发、专为辖区村民服务的信息共享平台,除了推送村务、党务信息,还提供“反映情况”功能。近期,更上线了“垃圾分类”专栏,为大家讲解宣传垃圾分类知识,解决日常垃圾分类的问题。

“在家垃圾分类有时候不知道怎么做,

打开手机一查就知道了。”社区居民李国平骄傲地说,“这是我们自己的APP,社区里的大事小情全能第一时间知道。平时有困难或者向社区提建议,也不用打电话、来回跑,软件上一个按钮就能解决。”“东管头村”APP于2017年3月正式上线,不仅及时推送村内各类信息,做好村务、党务公开,提供便民服务查询功能,还肩负着辖区村民意见建议收集和诉求处置的责任。

目前,“东管头村”APP注册人数1718人,“垃圾分类”专栏,持续更新对北京市垃圾分类工作的新要求、新热点的详细解读,引导居民积极参与垃圾分类,从源头做好垃圾分类投放和垃圾减量。发布相关信息20余篇,解决有关村民关于垃圾分类工作6件。

建队伍重细节共创环保社区

“以居民为主体、齐抓共管、共同监督”是丽泽景园社区推广实施垃圾分类工作的宗旨。为此,社区发动社区内各方力量共同参与垃圾分类工作中,明确全面监督、日常巡查、点位值守各项职能,形成了“人人参与、各队联动”的垃圾分类新格局。

由社会工作者、居民代表、物业工作人员组成楼门负责人队伍,负责对社区内垃圾分类工作进行随时监督,收集居民意见建议,督导物业、居委会推进工作和解决问题,确保了垃圾分类各环节工作落实到位。

社区巡查队由居委会和物业便民服务站共8名工作人员组成,坚持每日2次对小区进行全覆盖整体巡查,发现问题即刻通知物业进行整改,同时也负责对小区公共区域进行消毒消杀作业。

桶边分拣员志愿服务队每日早晚投放垃圾高峰时段在各垃圾分类桶站进行值

守,现场指导村民进行投放,帮助居民进行厨余垃圾破袋。非高峰时段,分拣员还要检查垃圾投放情况,对投放不准确的垃圾进行二次分拣。

在建立队伍齐抓共管的同时,丽泽景园社区还联合物业公司,为小区内22个垃圾桶站的88个垃圾桶都装上了“小拉手”,居民一拉手柄,桶盖就被钢丝绳联动掀起,避免了居民用手掀盖带来的卫生问题。此外,社区还积极引入社会资源,在小区内安装了智能可回收垃圾桶,8月底前有望投入使用。

清运堆物160吨 西罗园街道彻底清空扰民垃圾场

本报讯(通讯员 李爽)8月8日,马家堡三期城中村环境整治项目拆迁遗留空地上,数十辆工程车紧张作业,载着废弃小轿车的道路清障车来回穿梭,此处空地的整治工作也进入最后冲刺收尾阶段。

一个月前,这片占地面积近万平方米空地的南北两侧作为生活垃圾暂存点,分别用于存放大件垃圾和厨余垃圾。由于夏季天气炎热、降雨频繁,引发的环境问题遭到附近小区居民投诉,12345热线投诉量激增。

“我是一个成年人,贫血我多补能补回来,那是一个不到2岁的孩子,他的人生才刚刚开始,也许我就是他继续生存在这个世界上唯一的希望,无论克服多大困难也要救人一命!”在她的坚持之下,想到那位等待造血干细胞才能换来生命的患儿,全家人最终尊重并支持了曹亚娟的选择,在这一个多月的等待期间每天早晚陪着她散步、锻炼身体,在饮食上翻新花样、分担家务,只为了让她养好身体,提供优质的干细胞。“可以说我们一家都在为了那个孩子保护着我的身体,不能因为我影响了孩子的造血干细胞移植!”

有着一颗如此柔软的心,曹亚娟在工

据了解,丽泽景园社区常住人口8300余人,大部分住户为原卢沟桥乡东管头村村民。自新修订的《北京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正式实施以来,丽泽景园社区党委、居委会以党建为引领,齐心协力抓落实,根据不同群体特点举办有特色宣传活动,力争做到垃圾分类宣传工作全覆盖、进家门、入人心。居民们每隔一两周参加社区组织的活动也成为了新常态,做好垃圾分类这件“重要的小事”“简单的难事”正成为社区居民的自觉行动,垃圾分类真正成为了一种新风尚。

据街道城市管理工作人员介绍,考虑到夏季垃圾暂存点对居民生活造成的影响,切实降低安全隐患。西罗园街道城管分队负责人现场指挥车辆清运工作。据了解,这些废弃车辆为派出所罚没的涉案车辆,将交由公安部门进行管理。近20天的紧张作业,首座绿洲小区西侧院拆迁腾退空地环境卫生整改工作全部完成,空地恢复原貌。

据街道城市管理工作人员介绍,考虑到夏季垃圾暂存点对居民生活造成的影响,切实降低安全隐患。西罗园街道城管分队负责人现场指挥车辆清运工作。据了解,这些废弃车辆为派出所罚没的涉案车辆,将交由公安部门进行管理。近20天的紧张作业,首座绿洲小区西侧院拆迁腾退空地环境卫生整改工作全部完成,空地恢复原貌。



作中却是个名副其实的“女汉子”。从严寒到酷暑,疫情期间曹亚娟负责京心相助系统、人员排查、居家观察服务等工作,每天加班加点,经常半夜还要对社区返京人员、出租户进行摸排,社区对高、中风险回京人员一律按照隔离的原则,标准、规范执行居家隔离观察工作,曹亚娟每天叮嘱居家对象监测并填写体温检测表,加强监督防控,确保隔离对象“足不出户”。

不仅如此,为了做好居家观察人员服务,曹亚娟变身“跑腿侠”,主动上门送“消杀大礼包”,并根据居民需求,提供生活服务,如买菜、买水、代开药、帮拿快递,帮扔垃圾等,满足“共性+个性”需求,针对年纪较小、情绪波动大的居家观察人员,细心的曹亚娟多次打电话关心问候,为他们缓解焦虑的情绪,帮助他们安心度过隔离期,用心用情当好居家观察人员的“后勤兵”和“贴心人”。



8月11日,区气象局对区内自动气象观测站进行巡检,重点对各翻斗雨量器进行清理和疏通,确保12日强降雨天气过程时气象数据准确及时提供。

8月12日,北京市遭遇强降雨天气,区融媒体中心走进丰台区气象局直播丰台雨情,区气象局气象台台长宋甫在直播中向网友介绍了本次强降雨形成原因及特点、持续时间、降雨量、居民注意事项等,并现场连线了丰台区防汛办负责人、宛平城地区及方庄地区办事处城管科工作人员及社区书记,介绍了政府、街道、社区上下在防汛落实方面所做的具体工作,东高地街道新闻发言人也参与了直播报道。

本次直播在北京丰台APP、快手“丰台发布”播出,8.2万人次观看。

卢沟桥街道全面做好汛期安全防范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 徐存阳)

日前,北京正式进入主汛期。根据预测,今年主汛期期间,降水预计比往年多两三成。卢沟桥街道全面做好汛期安全防范工作,确保辖区居民安全度汛。

据了解,街道专门成立了防汛紧急避险指挥部,按照危险区域划分三个撤离工作领导小组,指挥撤离工作。同时,街道根据辖区特点,制定了《强降雨危险区避险方案》,全面做好汛前、汛中、汛后的各项工作。

对于重点部位,街道动员所属社区社会单位、部队、广大居民、相关物业成立应急分队,

时刻待命。对于易积水路段,街道对辖区所有道路建立了台账,明确责任人,从而有效防止行人和车辆被雨水淹没,造成出行安全隐患。对于雨水多、阻断雨水流通的地方配备了抽水泵,并安排值班人员值守,每小时记录并汇报排水情况。

目前,街道做好了充足的防汛物资储备和更新工作。通讯、车辆、物资以及防汛日常管理制度已落实,汛情期间的车辆保障工作、抢险物资运送、紧急情况下防汛物资的采购供应、防汛人员的生活保障等都有专人负责。

下雨天 这个“三不管”楼栋的居民不再愁

本报讯(通讯员 徐畅)

这几天,家住东高地街道桃源里5号楼6楼的赵阿姨一直紧皱的眉头舒展开来,困扰她很久的房屋漏雨问题终于得到了解决。

桃源里5号楼位于丰台区与大兴区交界线上,共2个单元6层96户居民,常住居民近300人,这里土地房屋产权均隶属于大兴,长期以来,产权单位和物业均处于缺位状态,导致桃源里5号楼一直处于“三不管”状态。

因年久失修,这栋建于上世纪八十年代的楼房,雨季来临时很多居民家中出现了不同程度的漏雨现象。“像我们这种没有单位、没有物业的情况,谁都不接,心里真是急得慌。”

赵阿姨说。了解到这一情况,经请示丰台区相关部门,东高地街道主动作为,第一时间赶赴现场了解情况。实地查看后发现,桃源里5号楼楼顶有近两百平方米的鸽棚私搭乱建,楼体有多处明显裂缝。

虽不是权责范围内,但居民的急事难事却不能不管。经与搭建鸽棚的住户协商,做通其思想工作后,东高地街道将鸽棚拆除,随后联系专业维修人员,对楼顶进行全面防水处理。预计本周末,相关工程将全部完成。

民生无小事,枝叶总关情。东高地街道不等不靠,向前一步,让这个三不管老楼的居民的夏天不再担忧。

2020年北京市丰台区人民陪审员选任公告

为充分保障公民依法参加审判活动,促进司法公正,提升司法公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陪审员法》和《人民陪审员选任办法》要求,我区决定向社会公开选任人民陪审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选任名额

今年我区共选任人民陪审员460名,通过随机抽选、个人申请和组织推荐方式产生。

二、选任条件

- (一)担任人民陪审员应具备的条件:
- 1.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
- 2.年满二十八周岁;
- 3.遵纪守法、品行良好、公道正派;
- 4.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 5.一般应当具有高中以上文化程度。

(二)下列人员不能担任人民陪审员:

1.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组成人员,监察委员会、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国家安全机关、司法行政机关的工作人员;

2.律师、公证员、仲裁员、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

3.其他因职务、原因不适宜担任人民陪审员的人员。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人民陪审员:

- 1.受过刑事处罚的;
- 2.被开除公职的;
- 3.被吊销律师、公证员执业证书的;
- 4.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
- 5.因受惩戒被免除人民陪审员职务的;
- 6.其他有严重违法违纪行为,可能影响司法公信的。

三、权利义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陪审员法》规定,人民陪审员享有以下权利,履行以下义务:

(一)权利

- 1.人民陪审员依法参加人民法院的审判活动,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同法官有同等权利。
- 2.人民陪审员依法享有参加审判活动、独立发表意见、获得履职保障等权利。

3.人民陪审员依法参加审判活动,受法律保护。人民法院应当依法保障人民陪审员履行审判职责。人民陪审员所在单位、户籍所在地或者经常居住地的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应当依法保障人民陪审员参加审判活动。

4.对于在审判工作中有显著成绩或者有其他突出事迹的人民陪审员,依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和奖励。

5.人民陪审员的人身和住所安全受法律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对人民陪审员及其近亲属打击报复。对报复陷害、侮辱诽谤、暴力侵害人民陪审员及其近亲属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6.人民陪审员参加审判活动期间,所在单位不得克扣或者变相克扣其工资、奖金及其他福利待遇。人民陪审员所在单位违反前款规定的,基层人民法院应当及时向人民陪审员所在单位或者所在单位的主管部门、上级部门提出纠正意见。

7.人民陪审员参加审判活动期间,由人民法院依照有关规定按实际工作日给予补助。人民陪审员因参加审判活动而支出的交通、就餐等费用,由人民法院依照有关规定给予补助。

(二)义务

1.人民陪审员应当忠实履行审判职责,保守审判秘密,注重司法礼仪,维护司法形象。

2.人民陪审员应当按照要求参加培训。

3.人民陪审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所在基层人民法院会同司法行政机关查证属实的,由院长提请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免除其人民陪审员职务:

- (1)本人因正当理由申请辞去人民陪审员职务的;
- (2)具有本法第六条、第七条所列情形之一的;
- (3)无正当理由,拒绝参加审判活动,影响审判工作正常进行的;
- (4)违反与审判工作有关的法律及相关规定,徇私舞弊,造成错误裁判或者其他严重后果的。

人民陪审员有下列第三项、第四项所列行为的,可以采取通知其所在单位、户籍所在地或者经常居住地的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人民团体,在辖区范围内公开通报等措施进

行惩戒;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选任程序

(一)社会公告

向社会发布选任人民陪审员公告,公告期为8月17日至9月15日(三十日)。

(二)候选人的产生

1.随机抽选。从辖区内年满二十八周岁的常住居民名单中,随机抽选拟任人民陪审员数5倍以上的人员,通过短信等方式征求本人意见。同意担任人民陪审员的候选人进行网上登记填报信息,并到区司法局提交基本材料。

2.个人申请。符合担任人民陪审员条件的公民按选任公告要求进行网上登记填报信息,并到本人户籍所在地或者经常居住地的区司法局提交基本材料;或者直接到本人户籍所在地或者经常居住地的区司法局进行现场报名登记,提交基本材料。

3.组织推荐。公民所在单位、户籍所在地或经常居住地的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人民团体推荐人民陪审员的,需征得公民本人同意后,向单位住所地的区司法局提交基本材料。

(三)登记方式:

1.网上登记:扫描二维码直接进入网站或直接登录网址:

https://bj.psy.12348.gov.cn:8443/bmjz.xhtml?&=Mb0\$&b=2kXU0PaPIN@\$



进行注册登记,填写《人民陪审员候选人登记表》。

2.现场登记:本人持基本材料在规定时间内到区司法局进行现场登记。

3.登记时间:2020年8月17日至2020年9月15日

周一至周六 9:00—12:00,14:00—16:00

4.基本材料:《人民陪审员候选人登记表》;公民的身份证、户口簿等身份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两份;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两份;本人近期两寸白底免冠彩照4张。

(四)资格审查

对人民陪审员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

(五)确定人选

从通过资格审查的人民陪审员候选人名单中确定(随机抽选)拟任命人选。

(六)任前公示

向社会公示拟任命的人民陪审员名单,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

(七)提请任命

经公示后确定的人民陪审员人选,由区人民法院提请区人民法院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向社会公告。

(八)就职宣誓

任命通过后,举行人民陪审员就职宣誓。

五、任职时间

人民陪审员的任期为五年,一般不得连任。公民担任人民陪审员不得超过两次。公民不得同时在两个以上的基层人民法院担任人民陪审员。

六、联系方式

区司法局地址:丰台区北北路75号216室

联系电话:63828260

公民有依法担任人民陪审员的权利和义务,欢迎符合条件的公民踊跃报名参加。

北京市丰台区司法局

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

北京市公安局丰台分局

2020年8月14日